



证券代码：605319

证券简称：无锡振华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证券代码：111022

证券简称：锡振转债

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，现将具体方案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2026 年度，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每人 15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度发放；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、根据董事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、管理职责确定，绩效薪酬将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业绩，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最终发放金额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2026 年度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、根据高



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、管理职责确定，绩效薪酬将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业绩，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最终发放金额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

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收入，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为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代扣代缴由其个人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、住房公积金以及个人所得税等费用。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任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行职务发生的差旅费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，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、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等议案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、委员均已回避表决，其中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